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的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采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2人，营业收入为917.279519万元，资产总额为1467.16587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开元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4月11日

注1：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服务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参加磋商的服务商应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于小微企业）。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广西臻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采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广西正华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2人，营业收入为774.47万元，资产总额为513.0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正华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11日

注1：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服务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参加磋商的服务商应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于小微企业）。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的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工作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工作项目，属于土地评估行业；承接企业为广西言鼎欣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人，营业收入为891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言鼎欣诚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10日

注1：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服务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参加磋商的服务商应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于小微企业）。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单位名称）的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工作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工作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广西旗开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8人，营业收入为1839.09万元，资产总额为2200.9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旗开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11日

注1：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服务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参加磋商的服务商应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于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采购人）、广西臻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的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非联合体，不分包）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土地评估服务采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广西向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09.99万元，资产总额为255.6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向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十日



注1：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服务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2：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参加磋商的服务商应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于小微企业）。